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被认定为2013-2014年度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 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工业和信息化部、财政部、商务部、国家税务 总局等五部委近日联合下发的《关于印发 2013-2014 年度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 件企业和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名单的通知》(发改高技[2013]2458 号),浙江核新 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被认定为"2013-2014年度 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"。

根据《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 知》(财税[2012]27号)中关于"国家规划布局内的重点软件企业和集成电路设 计企业,如当年未享免税优惠的,可减按10%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"的规定, 公司 2013-2014 年度企业所得税率将由原来的 15%调整为 10%。公司将尽快到主 管税务机关申请落实上述税收优惠政策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四年一月二日